

113年度國家防災日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複合式災害疏散避難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規劃辦理。

二、教育部113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貳、目的：因應國際情勢，持恆居安思危與熟練防災作為，另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複合式疏散避難演練，強化師生災害應變處理能力，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參加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

肆、實施時間

1. 預演：113年9月12日。

2. 正式演練：112年9月20日(星期五)上午9時21分起。

伍、實施重點

1. 113年8月26日(星期一)，由總務處召開工作會議，確認防空及地震避難處所位置及容納人數，先期規劃疏散路線，繪製校園防災地圖(空襲及地震災害)，並完成相關標示指引、各項演練器材及設施(備)檢整，另檢視疏散路線之安全(如有墜落物危安因子)及暢通性，完成強震即時警報收訊狀況檢測及警報系統介接廣播器發佈測試（含空襲警報自行播放測試）。

2. 由學務處規劃疫情時間，救護站(含防疫空間)，發燒師生安置等情境，俾利防疫期間，如發生大規模災害時，能立即應變。

二、預演與正式演練階段

(一)預演階段

1.9月12日(星期四)1440-1450時學校以有預警方式發佈實施疏散避難演練，並將相關防災資訊轉知所屬師生，以提升防災知識及觀念。

2.於9月13日(星期五)以無預警方式於09:21時配合中央氣象局統一發布模擬地震訊息，進行系統測試作業，配合系統發報測試（不實地操作疏散避難演練）並利用時機與管道讓學生瞭解本次活動內容。

(二)正式演練

本年度「國家防災日」複合式災害疏散避難正式演練，實施動次表及情況想定(附件1)，說明如下：

1.9月20日(星期五)上午9時21分，本校以廣播器發布地震警報，實施複合式災害避難掩護演練活動；演練流程(附件2)疏散避難階段以「不推、不跑、不語」為重點，由避難引導組引導師生循避難疏散規劃路線，迅速前往指

定集合點實施人數清查；留在原地因應地震警報聲響起時就地避難，依「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

2. 將「本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附件3**)，向學生說明地震避難疏散原則，並將學校疏散避難地圖(**附件4**)、停課通知及應變作為等資訊公告(**附件5**)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
3. 若受到疫情影響，或學校尚未復課，演練方式調整以班為單位實施疏散避難，並依附件2~5向全校師生說明地震避難原則。
4. 將演練內容(地震演練)拍照及錄影留存，並根據演練期間各項缺失進行討論及精進改善。
5. 防護團防救應變組織名冊(**附件6**)、工作任務編組表(**附件7**)
6. 正式演練結束後，於113年9月21日至10月31日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上傳演練時況照片。

陸、其他

- 一、本計畫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校長決定停止或延期辦理。
- 二、本校辦理防災疏散避難演練之全校性活動前，將依教育局最新修訂「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教育總指引」，做好相關防疫措施，並視疫情變化滾動調整。
- 三、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修正通知。

附件1

113年度國家防災日臺北市立木柵高工複合式災害疏散避難演練疏散位置及時序動次簡表
9時21分地震警報聲響起時就地避難，採「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姿勢。

9時23分實施地震避難疏散演練至操場，參照複合型災害緊急防逃疏散路線圖，依照A、B、C棟之疏散路線至操場後點名，繳交點名表。

112年度國家防災日臺北市立木柵高工
複合式災害疏散避難演練時序動次表

日期：113年9月20日（星期五）

地點：學校

情況想定：

1. 地震警報發布，本校的震度約為5級，現在建築物劇烈搖晃，人員難以站立、行動困難、桌椅位移、高處物品掉落，就地依地震避難三原則：「趴下(DROP)、掩護(COVER)、穩住(HOLD ON)」實施災害疏散演練。
2. 請老師指揮疏散學生，全校班級依規劃路線進行災害疏散至操場，確實保護頭部，往操場實施疏散集合，各班到操場後立即實施人數清查及回報，確實掌握人員安全狀況。

起迄時間	使用時間	動次內容	負責人	地點
上午9時5分 至 上午9時20分	15 分鐘	府級長官 演練簡報 (僅中籤學 校需實施)	校長	第一會議室
上午9時21分 至 上午9時50分	約30 分鐘	實施地震避難疏 散演練至操場	總務處 學務處 教官室	地震避難，疏 散地點(疏散 與清查人數)

附件2

國家防災日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演練階段劃分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階段一：地震發生前	<p>1. 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p>	<p>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p>
階段二：地震發生 【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若上開軟體未發布警示聲響，請學校自主啟動或依前述設施辦理演練）】	<p>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優先執行 「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p>	<p>1. 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 2. 室內：應儘量在桌下趴下，並以雙手緊握住桌腳。</p>  <p>圖示來源：內政部</p> <p>3. 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p>
階段三：地震稍歇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p>1. 地震稍歇後，再關閉電源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 2.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 3.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 4.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學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5.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5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p>	<p>1. 以防災頭套、較輕的書包等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 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再用物品護頭）。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p>

備註：

1. 9月21日上午9時21分進行演練，並完成階段一、階段二及階段三演練流程，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疏散避難階段以「不推、不跑、不語」為重點
2. 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

附件3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一、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福利社、餐廳等)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先快速判斷是否有掉落物及倒塌物品，進而優先保護頭頸部及身體。避難地點例如：

(1)桌子或堅固的物品下方（桌子物件若可能造成傷害則不宜，例如：玻璃桌面）。

(2)牆角，要確認上方懸掛物品是否可能墜落、是否有玻璃窗可能爆裂等危險狀況。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1) 電燈、吊扇、投影機等易墜落物之下方，玻璃窗旁，黑板、公布欄下。

(2) 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3. 遵循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若使用輪椅、助行器輔具者，應以鎖住、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

4. 躲在桌下時，應盡可能趴下，壓低頭部，優先保護頭頸部，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及桌子。到任何空間都要養成習慣，快速瀏覽地震發生時可能的保護屏障，避免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造成傷害。

(二)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疏散路線，快速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應依規劃路線疏散。疏散時可用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例如：較輕的書包、軟墊、墊板反折形成緩衝等)。

2. 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遵守「三不原則」：不推、不跑、不語。大聲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因而造成意外。若學生面對突發事件有所恐懼或慌張，因而有放聲大哭或突然言語不止等壓力行為，老師仍應盡可能引導學生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務必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留意低年級及特殊需求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等）之避難疏散需求。

(三)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二、學生在室外：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時，應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窗戶玻璃爆裂等狀況，盡可能就地趴下保護頭頸部；地震稍歇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安全地點。
2. 在操場時，應避開籃球架、足球門、大型喬木等可能傾倒之物品。若已無墜落物之疑慮，則以就地等待為原則。
3. 千萬不要觸碰掉落的電線。

(二)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特別注意事項：

- (一)低年級學生、特教班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特殊教育學校得視需求規劃等待救援點。
- (二)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遠離火源或化學藥品，尋找安全的掩護位置，並依地震避難掩護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稍歇後關閉火源、電源，進行疏散避難。如果正在火源、電源旁，應順手關閉火源或電源，再行就地避難；如果不在順手範圍，應先就地避難，優先保護自身安全。
- (三)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先注意是否有掉落物，於座位就地掩蔽並保護頭頸部，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
- (四)在建築物內需以具備緩衝效果之物品保護頭頸部；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若已無墜落致傷之可能，則不再特別掩護。
- (五)地震大力搖晃時，移動可能導致跌倒，毋須特別前往開門與關閉燈具電源；地震稍歇且啟動疏散時，應記得關閉使用中之電源。